

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整潔競賽實施要點

109 年 7 月 8 日學務會議修訂通過

壹、目的：改進學校環境衛生，消除髒亂，維護校園整潔。

貳、實施辦法：

一、範圍：本校各班教室內、外及校園內分配之公共區域。

二、評分內容：

● 教室區：

- (一) 地面：包括教室內外地面、走廊地板之清潔(請保持教室內走道之通暢)－請同學習慣在打掃時間將個人椅子搬至桌面，使打掃同學方便清理地板，個人物品不可擺放在走道上。
- (二) 門窗：包括門、窗、窗台、窗面之整潔及放學後之門窗、電燈、電扇之關閉。
- (三) 黑板講台：包括黑板、粉筆灰、講桌、書櫃、公佈欄等之整理。
- (四) 器具：包括電視、投影機、收音機、電風扇之整理。
- (五) 清潔用具擺置：包括清潔用具及垃圾桶之整齊與清理維護。
- (六) 桌椅擺置：務求前後對齊、整齊清潔。
- (七) 垃圾分類：須依規定確實分類、回收。
- (八) 牆面：教室內外牆角、牆面、班牌、課表等灰塵與蜘蛛網之整理。
- (九) 走廊或階梯上的欄杆、扶手、平台：須以抹布擦拭乾淨(每日早上、下午)。
- (十) 班櫃：需每天擦拭無灰塵、不可放置個人物品，如：碗筷、雜物..等、公用物品，請擺放整齊。
- (十一) 其他：樓梯間；走廊及公共區域有洗手台、飲水機、蒸飯箱之班級須負責檯面之整潔。(打掃洗手台之班級，請先使用清潔劑，等待約 3-4 分鐘，再使用刷子用力刷除檯面之污垢)。

● 公共區：

- (一) 樓梯、走廊：地面清潔、平台扶手灰塵清除、壁畫擦拭、中央穿堂公告櫥窗擦拭、牆角蜘蛛網去除。
- (二) 蒸飯箱之清潔，請在尚未插上電源時，以菜瓜布和抹布去除飯粒或油膩物，避免蒸飯箱發臭。

● 外庭區：

- (一) 地面：垃圾、落葉清掃(請將清掃後的落葉丟至垃圾子車，勿堆積於樹下或角落)。
- (二) 石桌椅及涼亭區：維持乾淨。
- (三) 水溝：維持暢通，清除落葉淤泥與水草之及水溝蓋上的青苔刷洗。
【校園內的水溝請各掃地區域負責班級負責打掃清理】
- (四) 洗手台與飲水機：刷洗乾淨(若有陳年污垢可使用清潔劑)。
 1. 洗手台保持乾淨清爽無水漬(含置物架之乾淨與整理)。
 2. 飲水機需擦拭乾淨，並去除排水口之泡麵或茶葉(請各班自行張貼警示標語)。
【掃地區域或班級教室前有洗手檯與飲水機蒸飯箱之班級，需負清潔之責任】

(五) 工具：擺放整齊。

(六) 教師辦公室打掃要點：

1. 教師辦公室外的書架：排放整齊。
2. 教師辦公室內外的垃圾桶與資源回收：每天分類、清洗(垃圾袋儘可能重覆使用)。
3. 每天清除辦公室內回收紙類。
4. 每天都要清除辦公室外垃圾分類。
5. 教師辦公室必須打掃與拖地。(掃地時請移開地面物品確實打掃)。

(七) 各科資源教室，如自然科、國文科、英文科、護理科、生科教室、電腦教室等，打掃要點如下：

1. 黑板要擦拭乾淨
2. 地板要掃要拖
3. 桌子與抽屜要擦拭乾淨
4. 走廊要掃地拖地(包含走廊上之飲水機與洗手台之整理)
5. 若打掃當天教室外有任何紙箱或垃圾也都要一併清除

● 廁所區：

大掃除時所有部份都要使用清潔劑徹底打掃，大掃除過後，每週一，訂為加強打掃時間，所有部份務必要使用清潔劑徹底打掃，平日時間可自行評估，但若有便便或尿垢堆積則要馬上清除，若需要刮水器請至衛生組登記領取

- (一) 地面：清潔、乾爽不潮濕(黑色污垢可使用清潔劑後用力刷除)。
- (二) 洗手台及洗拖把處：使用清潔劑後，再以菜瓜布或洗衣刷刷洗乾淨。
- (三) 小便池、大便池：刷洗乾淨、沒有髒污、臭味。
- (四) 垃圾：每天清理(定期更換新報紙)。
- (五) 工具與置物架：擺放整齊、清洗乾淨(含鏡子、香皂盒維護)。
- (六) 垃圾桶：清洗乾淨無汙垢後(請以刷子用力刷洗)，再以報紙包裝，減少垃圾的使用量。
- (七) 牆壁：去除污垢、蜘蛛網與灰塵保持乾淨。
- (八) 殘障廁所請在刷洗乾淨後保持淨空。
- (九) 鏡面保持乾淨無指紋灰塵

◆ 特別扣減：若未依規定做好垃圾分類，被環保小組或衛生組長登記者，每次扣該班當天整潔成績 2 分，並請帶回自行處理，負責同學必須登記公差 1 次(工作任務交由衛生組長安排)。

三、 評分方法：

- (一) 依評分表內容，各項目斟酌加減分，每班每天內、外掃成績最多共加減 13 分(分教室區、公共區)，除非衛生組長抽查會再加減 3 分。
- (二) 依每週總分：該班當週上課天數之分數結果高低排名。

四、 評分人員：由學務處委派人員輪流評分(除評分人員外，全校師生均可提供資料，由衛生組長視情況加減分)。

五、 打掃時間：

- (一) 早修公共區域：上課日上午 07:55-8:05(項目：教室(前、後)走廊、矮牆平台、洗手台、飲水機、掃具整齊)。
- (二) 內、外掃區域：上課日 15:50~16:10。(遇活動或考場外借則彈性調整，由衛生組公布之)

六、 評比時間：

- (一) 定期評比：打掃時間由學務處委派人員輪流評分。
 - 早修公共區：上課日上午 8:10 評分，(項目：教室(前、後)走廊、矮牆平台、洗手台、飲水機、掃具整齊)。
 - 教室內掃區：上課日 17:05~17:35。(週一、四抬椅子，待評分)
 - 外掃公共區：上課日 17:05~17:35。(彈性調整 16:10~16:40)

(資源回收時間：中午 12：20 - 12：40 及下午 15：50 - 16：10)

(資源回收評分時間：除了以上 2 個時段外，隨時可加減分)
- (二) 不定期評比：由學務處派員隨時抽查。

七、 其他說明：

- (一) 每天公佈成績，並請於下週星期一中午前，確認成績，逾期不候，週五頒獎。
- (二) 整潔競賽評分表依本辦法各項評分內容、標準制定。
- (三) 高三於畢業典禮前一日完成清空教室，隔日教室由總務處派員上鎖，參加指考學生由學務處統計人數後編排勤讀空間，已達節能減碳與節約能源之目的。

八、 獎懲：

- (一) 每週成績一、二、三年級各取前三名，由校長頒發獎狀鼓勵。
- (二) 各年級每週的最後一二名，該週總分必須低於 11 分，才登記最後一次，可視情況再做微調。
- (三) 各年級最後二名累積達兩次，全班學生愛校服務乙次，於假日或寒暑假返校愛校服務。
- (四) 愛校服務班級若於一個月內進步至前三名折抵愛校服務(兩次最後)。
- (五) 上學期最末週之累積於下學期繼續計算；下學期第 18 週開始累積達兩次則直接登記愛校服務乙次。
- (六) 接掃高三公共區域起，該年級週分數加總平均低於 17 分則登記累積 1 次，達累積 2 次全班學生需愛校服務乙次。
- (七) 每學期期末結算整潔競賽總成績，榮獲前三名之班級敘獎免返校打掃，其餘班級各輪一次返校打掃(視返校打掃天數彈性調整)，第一名全班嘉獎 2 次、第二、三名全班嘉獎 1 次，以上導師頒發獎勵金或禮卷。

九、 用具領取方式及地點：

- (一) 鹽酸、清潔劑、塑膠袋、菜瓜布、肥皂、肥皂盒或網子等：填寫本子後，隔日至衛生組櫃子內領取，領取後打勾。
- (二) 大型掃具：填寫本子後，隔日至體育館後方女廁更衣室內領取外掃大竹掃把、內掃紅掃把、地板長刷、馬桶刷、洗衣刷、教室大灰垃圾桶、外掃大垃圾桶、廁所垃圾桶、教室回收籃、傳統拖把、棉紗拖把(擰乾拖)。

參、本要點經學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